证券代码:600749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至 2023 年 6 月 24 日 栗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交易时间股 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特别决议议案:无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10、12 .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西藏国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西藏纳铭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乐清意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3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侵权委性书 四職旅游散份有限公司; 选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 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代法股数;

委托	入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4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2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2025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议案			
1.1	・ エスのスイケ・申八 三本市・非副品ののお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朝: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 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经营 计划相关承诺延期履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开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用完整性采用选准请任。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 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经营计划相关系活征期履行的议案》,视再次延期履 行公司于2019年4月作出的经营计划相关系活、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观合结如下

·司士2019年4月作出的经营计划相关本语,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公告如下: 一、原经营计划相关承诺的内容 2019年4月8日,公司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号)做营计划相关承诺,内容如下。

出2年4月8日、公口測50天丁公可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30号)做出经营计划相关承诺,内容如下。第一。以优化游客体验和延伸消费为出发点,强化主业投资,计划未来三年投资 10亿元用于旅游业务的开发和拓展,其中现有景区运营业务投资 6亿元,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新项目开发;新开发旅游业务设化元,到200年完成1-2个系统聚队的打造,并充成1-2个新的聚区旅游项目。第二、处置低效资产,增加资金储备拓展旅游业务,进一步突出主营业务优势。第三,实现业务运营信息化。计划投资 2000万元,完成智能情处聚,车船运营加度、监控条统等信息化系统上线;2018年已完成自有电子商务平台上线运营。第四、大力引进专业人才、优化团队结构、与产品创新相协同进行营销创新及深化、提高家造取收人。——经营计划相关承诺实施情况(一)第一阶段无赋情况及经营计划展期情况截至2022年4月,公司各质区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投资4.3亿元,主要完成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5.4创建。各聚区改造提升,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等重点项目,在林芝各景区打造一系列高原康养、特色体产品。同时,公司积极调整专业人不引进外储务。专业管理人,剥离依处业务资产,提升公司运营效率。

公司运营效率。 公司运营效率。 能以上经营计划完成情况,以及现有业务投资差额、新开发景区业务的投资计划,公司拟于2022年5月起展期三年完成。该事项已于2022年5月至6月经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关于经营计划相关非活延期履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号)。 (二)第二阶段完成情况。 2022年5月至2023年5月期间,公司在林芝、阿里和拉萨完成现有景区相关业务投资2.7亿元,2019年4月作出经营计划投资承诺以来累计投资7.4亿元,占整体投资计划的74%。具体投资如下;单元,万元

项目 景区建设投 主要为雅鲁藏布大峡谷、阿里5A创建等投入

主要成果如下;
第一,最区改造提升。在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完成5A建设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雅鲁藏布大峡谷北岸基础服务设施,推进冈仁废养,玛旁雍皓参与阿里"一山两湖"5A基础设施及配至项目打造,加快鲁研花海状场景区规划建设。
第二,产品体系打造。结合景区资源优势和游客消费习惯转变,公司在各景区打造康养,研学,户外运动和文化体验产品,并通过生态合作引人创新流量型产品。
第三,数字化项目及其地配套投人。公司数字化管理系统等重点项目实现阶段性交付,核心景区资源调度,安全管理的智能化和业划中体化建设不断完意,辖辖区域性底游资源,服务进藏游客的综合平台"乐游西藏"于2024年上线并不断迭代;同时,公司积极引进市场开发,文创设计、出人境旅游等专业人才,吸收百余名藏区大学生就业。
——黑仍承洁都项管级推进的原因
公司景区业务分布于四藏各地,现有景区、新项目投资主要在西藏落地实施。近年来,受国家重大项目舰以健设影响。2013年汇北岸新项目建设和南北岸旅游资源一体化开发的进度有所放缓,受

大项目规划建设影响,公司雅江北岸新项目建设和南北岸旅游资源一体化开发的进度有所放缓;受G318改造、川藏铁路封闭施工等影响,鲁朗花海牧场等新项目现场勘察设计、投资建设进度未达预

期。 四、经营计划相关承诺延期履行的具体内容 为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合理匹配西藏区域性发展规划,实现在藏长期可持续发展,就部分经 营计划的投资差额,公司承诺如下: 2025年6月起的三年内,公司将积极对接区内外优秀项目、优质资源等投资机遇,在现有投资7.4 亿元的基础上,以项目收购,培育发展或募集资金投资等形式,完成或超额完成在藏新开发旅游业务 6548会计划

不列。 上延期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延期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经营计划相关承诺在期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经营计划相关承诺在期履行,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自身盈利能力等因素而确定的,本次延期有利于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05年6月1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经营计划相关承诺延期履行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则
、公司本次延期履行经营计划相关承诺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相关方承诺》有关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

可及共相大力率的对相大规定、小时产比较公本。可能或上达增加 规定的情形。 2.在国家重大项目规划建设及基建等因素影响下、延期履行经营计划相关承诺有利于保护上市 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延期履行经营计划相关承诺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 年年度股大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三)监事会意见 2025年6月12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经营计划相关承诺延期履行的议案》。同时关意思如于:公司延期履行经营计划相关承诺和的证明履行经营计划相关承诺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法规的规定。本次延期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所处阶段和外部环境变化而作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88198 证券简称: 佰仁医疗

##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6月13日在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东区华昌路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6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东辉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 券注》(以下简称"(证券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南证法交易所科创版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注则"),《科创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以下简称"(重券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所做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调整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经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5.91元/股调整为15.11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

一、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简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的《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五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五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65名激励对象归属26,7772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 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五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44名激励对象归属8.5213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 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特此公告。

>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88198 证券简称:佰仁医疗 公告编号:2025-021

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及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 划")的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1)2020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 肠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撤销上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以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按照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刘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7月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3)公司于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7月10日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可通过电话,书面或口头形式向公司监事会反映。截至

2020年7月10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员工针对本次识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识、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2020年7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0-028)。 (4)2020年7月17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

同时,公司號内鄰信息知情人与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并于2020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30)。

(\$)2020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排议通过了关关于调整2020年取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并同意将限制性股票投予价格由25.00元/股调整为24.80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 对首次授予目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就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6)2021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

案》,同意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24.80元股调整为24.60元股,并认为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安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预留部分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1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杳意见。公司于2021年8

月18日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撤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8)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9)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10)2022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0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

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3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0年限 1702公子中的15日,公司日子第一曲属里去第十万亿公民、第一曲属里去第十万亿公民、韩庆园过了,次关户高建设公中中的自己发生。18日本日民来的17年,18日本日民来的17年,18日本日民来的17年,18日本日民来的17年 制性股票的12条》(关于公司2020年联制性股票衡的计划首次投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联制性股票衡的计划预留投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投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投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2)2024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 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3)2025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0年限制性 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五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

首次授予部分第五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137,395,148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9,916,118.40元。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5月29日。

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护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投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如下: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得出,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15.91元/股调整为15.11元/股。

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本激励计划的实施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实施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一致。根据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

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监事会也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 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议本次调整事项前、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关于激励计划调整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调整在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

六、公司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 性文件以及公司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所做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调整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经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5.91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根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归属、作废及调整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 (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即将进入第五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即将进入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归属的人数、数量及价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作废的原因、人数及数量均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 稿》)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作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本次调整的原因及调整后的价格均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上市规 则》《自律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履行了现阶段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尚需按照上述规定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88198 证券简称:佰仁医疗 公告编号:2025-019

特此公告。

##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馆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6月13日在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东区华昌路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6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磊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 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 相关规定,公司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经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投予价格由15.91元股调整为15.11元/股。 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由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本激励计划有关激励对象资格的规定,其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 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67人调整为65人。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0.7504万股。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五个归属期中,有57名激励对象业绩考核为A,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100%;有4名激励对象业绩考核为B,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90%;有1名激励对象业绩考核为C,本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80%;有3名激励对象业绩考核为E. 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60%。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上选激励对象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3654万形。

上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需要作废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7.1158万股。 2、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考核年度为2023年度。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由于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本激励计划有关激励对象资格的规定,其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

性股票不得用属并自公司行政。例如"从市场"的"影别对象由48人间警验"46人。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上述激励对象已获决分高大同众问题,并不是他们不是一个人4620万段,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中,有35名激励对象业绩考核为A,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100%;有9名激励对象业绩考核为B,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90%;有2名激励对象业绩考核为F,本 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上述激励对象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3907万股。

上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需要作废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1.8527万股。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的《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五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五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确定本次可归 属数量为26.7772万股,并为符合归属条件的65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五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相关事宜。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五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四)前汉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确定本次可归 属数量为8.5213万股,并为符合归属条件的44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相关事宜。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简称:佰仁医疗 公告编号:2025-022

##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0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针对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于各归属期对激励对象进行绩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决定限制性股票实际归属比例或同时进行岗位调整,离职员工所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将予以作废。基于此,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按照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刘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上按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0-028)。 (4)2020年7月17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投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

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同时、公司龄内嘉信自知情人与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直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嘉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并于2020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30)。 (5)2020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

案》,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并同意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25.00元股调整为24.80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

(6)2021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按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 案》,同意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24.80元股调整为24.60元份,并认为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 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预留部分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1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8)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9)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10)2022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0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

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3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0年限 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 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2)2024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0年限制性 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阅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 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3)2025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投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0年限制性 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五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 首次授予部分第五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1.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由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本激励计划有关激励对 象资格的规定,其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67人调整为65人。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0.7504万股。 根据公司《游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和(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主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规定。"芳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达到上述业绪考核触发值。但

未均达到上述业绩考核目标值,则以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中业绩完成比例较低者确定公司层面的归属比例。即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公司考核当年营业收入考核当年营业收入目标值,公司考核当年净利润考核 当年净利润目标值之孰低值。"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5)第110A016327号),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0,187.91万元,达到目标值;剔除本次及其它激励计划股 份支付的影响后,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争利润16,253.94万元,达到目标值的82.09%。因此,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达到业绩考核触发值,但未均达到业绩考核目标值,以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中业绩

完成比例较低者确定公司层面的归属比例,即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82.09%。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规定: "在公司业绩目标至少均达到触发值的前提下,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

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本濑届计划首次将予部分单五个归属期中. 看57 名濑届对象业绩考核为A. 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100%: 看4 名濑届对象业绩考核为B, 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90%; 有1 名濑届对象业绩考核为C, 本 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80%;有3名激励对象业绩考核为E,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60%。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上述激励对象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3654万股。

上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需要作废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7.1158万股。 2、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考核年度为2023年度。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由于本激励计划预留接予部分的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本激励计划有关激励对象资格的规定,其已获接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 性股票不得与属并由公司作废,预留投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48人间整为46人。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投予商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0.4620万股。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和《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规定:"若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达到上述业绩考核触发值,但未均达到上述业绩考核目标值,则以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中业绩完成比例较 低者确定公司层面的归属比例。即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公司考核当年营业收入考核当年营业收入目标值、公司考核当年净利润考核当年净利润目标值之孰低值。"

根据数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数同审字(2024)第110A013315号),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063,83万元,达到目标值;剔除本次及其它激励计划股 份支付的影响后,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031.32万元,达到目标值的88.25%。因此,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达到业绩考核触发值,但未均达到业绩考核目标值,以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中业绩 完成比例较低者确定公司层面的归属比例,即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88.25%。 根据《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在公司业绩目标至少均达到触发值的前提下、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

人层面归属比例。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段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中,有35名激励对象业绩考核为A,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100%;有9名激励对象业绩考核为B,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90%;有2名激励对象业绩考核为F,本

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上述激励对象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3907万股。

上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需要作废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1.8527万股。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议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前,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符 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以下简称"《白律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事项的审议和表决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综上,同意公司本次作废 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公司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 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根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归属,作废及调整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 (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即将进入第五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即将进入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归属的人数、数量及价格符合《管 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作废的原因、人数及数量均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 稿)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作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本次调整的原因及调整后的价格均 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上市规 则》《自律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履行了现阶段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尚需按照上述规定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一)《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作废及授予价格调整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